

沧源佤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

沧财农发〔2021〕28号

沧源佤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的通知

沧源佤族自治县农业农村、糯良乡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临沧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的通知》（临财农发〔2020〕50 号）文件和《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 2021 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的批复》（沧政复〔2021〕154 号），现将 2021 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131 万元下达给你单位，请列入 2021 年相关预算支出科目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。

请认真填写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》报财政局备案。

沧源佤族自治县财政局

2021年9月26日



2021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安排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单位	下达资金	预算支出科目	经济分类科目	备注
1	农业农村局	45	2130122 — 农业生产发展	509—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	
3	糯良乡	86	2130505 — 产业发展	503—机关资本性支出	
合计		131			

沧源佤族自治县财政局

2021年9月26日印发

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文件

沧政复〔2021〕154号

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 2021 年第二批 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的批复

县乡村振兴局：

你局《关于请求审定 2021 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的请示》（沧乡振联发〔2021〕2 号）已收悉。经县第十三届人民政府第 56 次常务会议研究，同意 2021 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的分配方案。2021 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共计 86 万元，全部用于糯良乡蜜蜂产业发展。

请严格按照规定办理相关手续，做好资金使用监管工作。



抄送：县财政局。

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 年 9 月 26 日印发
